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

201804500M69

100055

发文日:

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5号楼15A层
北京纪凯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赵蓉民,董巍(63509806)

2018年05月23日



申请号或专利号: 201310236882.7

发文序号: 2018051801203150

案件编号: 1F248967

发明创造名称: 用于预点火控制的方法和系统

复审请求人: 福特环球技术公司

复 审 决 定 书

(第 151863 号)

根据前置审查意见书的意见, 撤销国家知识产权局于 2018 年 02 月 02 日作出的驳回决定, 由原审查部门继续进行审批程序。

维持国家知识产权局于 _____ 作出的驳回决定。

经审查, 撤销国家知识产权局于 _____ 作出的驳回决定。

根据专利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, 复审请求人对本决定不服的, 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3 个月内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起诉。

附: 决定正文 _____ 页(正文自第 2 页起算)。

合议组组长: 冯涛 主审员: 郭丽娜 参审员: 张立泉

200905
2009.10

纸件申请, 回函请寄: 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蔚山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收
电子申请, 应当通过电子专利申请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。除另有规定外, 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。